**关于开展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与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为加强对校课程建设项目的管理，提高课程建设质量，学校决定对2015-2017年校级课程建设项目集中开展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期检查项目**

**（一）检查项目范围**

2017年度立项的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校专业核心课程、校精品在线开发课程、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校双语教学课程、校新生研讨课等课程建设项目（见附件1）。

**（二）检查方式**

1.课程建设项目负责人开展自查，撰写并提交《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表》和阶段性建设成果支撑材料，同时做好网络教学平台课程资源建设工作。

2.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照各类课程申报的工作通知，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结合课程负责人提交的中检表、支撑材料以及在网络教学平台（网址为：<http://hutc.fanya.chaoxing.com/portal>)的资源建设情况等进行检查。

**（三）检查结果**

检查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中检不合格者，须进行整改并跟随2018年立项的校级课程项目参加中期检查，如果再不合格，将撤消课程建设项目。

**二、结题验收项目**

**（一）结题验收项目范围**

  1.2015年度、2016年度立项的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项目。

  2.2016年度立项的校专业核心课程、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校双语教学课程、校新生研讨课等课程建设项目（见附件1）.

**（二）结题验收方式**

1.课程负责人做好课程建设工作，并提交《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结题验收表》，课程建设成果的相关支撑材料，完成网络教学平台（网址为：<http://hutc.fanya.chaoxing.com/portal>)的课程资源建设。

2.所有拟结题验收的课程建设项目，会有专家前来听课并评价课堂教学效果；2018-2019-2学期未开课的课程，需提供一堂课的教学视频（时长45分钟）。

3.学校将组织验收专家，对照各类课程申报的工作通知，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结合课堂教学效果，课程负责人的汇报答辩情况，课程结题验收表、建设成果相关支撑材料，网络教学平台资源建设情况进行验收。

**（三）验收标准**

1. 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校专业核心课程、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校双语教学课程、校新生研讨课等课程，参照《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验收标准》。

2.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参照《湖州师范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试行）》。

**（四）验收结果**

1.验收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

2.凡通过结题验收的课程建设项目，学校将发文认定为校级课程。验收不合格者，须进行整改并跟随2017年立项的校级课程项目参加结题验收，如果再不合格，将撤消课程建设项目。

3.已被认定为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或立项为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的，免验收，验收结果视为优秀。

**三、中期检查、验收结果的应用**

1.中期检查结果作为学校划拨剩余课程建设经费的依据。

2.课程结题验收结果与专业评估、学院教学工作年度考核挂钩。

3.被撤消的课程建设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报教学建设项目。

**四、材料提交**

1.材料纸质版：《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中期检查报告书》或《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结题报告书》（需由学院签字盖章），连同成果支撑材料，以学院为单位，连同学院填写的《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与验收情况项目汇总表》，于3月1日前交至教务处教学科，逾期概不受理。

2. 材料电子版：请以学院为单位，以“所在学院+课程建设项目评审”为邮件主题，于3月1日前发至01967@zjhu.edu.cn。

**五、其它**

1.课程建设项目的结题验收汇报安排另行通知。

2.课程建设项目最多申请延期1次。若本次课程建设项目因故不能参加中期检查或结题验收，请负责人于3月1日前提交相应的书面延期申请，说明理由且理由须充分，并经教学院长签名、盖学院公章，以学院为单位统一交至教务处教学评估中心，电子版材料同时发送至邮箱[01967@zjhu.edu.cn](mailto:01967@zjhu.edu.cn)。

联系人：阮冬生电话：2321246 688636 邮箱：[01967@zjhu.edu.cn](mailto:01967@zjhu.edu.cn)

附件：

1．校级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与结题验收项目名单

2．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验收标准

3．湖州师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试行）

3．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结题验收表

4．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表

5．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延期申请表

6. 湖州师范学院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与验收情况汇总表

教务处

2019年1月16日